(动态类)

清督通〔2017〕 号

2016 年领导批示件、网民留言 《市长信箱》 《县长信箱》办理情况通报

2016年,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各乡(镇)、县直各单位以"两学一做"学习教育为载体,进一步落实责任,创新机制,主动适应群众工作新常态,有效助推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。一年来,各乡(镇)、县直有关单位共办理领导批示交办事项13件,已全部办结;办理人民网网民给各级领导留言411条,已办结407条,正在办理4条;办理群众通过《市长信箱》给市长来信280件,已办结278件,正在办理2件;办理群众通过《县长信箱》给县长来信139件,已全部办结。群众反映问题以城建、三农、房产物业类居多,其次为劳动保障、环保、公共事业、道路交通、教育类等。

在办理过程中,城关镇、马庄桥镇、柳格镇,县住建局、县房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市政园林局、县环保局、县教育局、县交通局、县人社局承担了大量工作。城关镇、马庄桥镇、巩营乡,县房管局、县教育局、县交通局、县综合执法局、县市政园林局态度积极,落实迅速,执行力较强,确保了政令畅通;柳格镇、瓦屋头镇、双庙乡、大流乡,县人社局、县工商局、县水利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国土局、县供电公司文件资料规范,调查处理到位,群众反响良好;县环保局、县公安局办理质效有所下降,应引起重视。

2017年,各乡(镇)、县直各单位要按照县委、县政府整体部署,秉承清丰精神,增强责任意识,持续走群众路线,主动做好群众工作,以更加务实的作风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聚焦家乡建设,助推赶超发展。

县委县政府督查局 2017年1月10日

报:县四大班子领导。

送: 县委办常务副主任, 政府办主任。

发: 乡(镇)党委、乡(镇)人民政府,县直有关单位。

县委县政府督查局办公室

2017年1月11日印发